

市商务局关于征集第二批 2024 年天津市家电 家居以旧换新补贴活动销售单位的通知

(征求意见稿)

各区商务主管部门，相关市场主体：

2024 年天津市家电以旧换新和家居焕新补贴活动开展以来，得到了广大市民群众和企业的热情参与和积极响应。为将活动进一步引向深入，方便市民群众参与活动购买补贴商品，惠及更多市场主体，在首批公开征集基础上，市商务局现开展第二批家电以旧换新和家居焕新补贴活动销售单位的征集工作。具体事项明确如下：

一、申报条件

1. 依法登记注册，在我市从事家电（家居）商品销售业务的市场主体。
2. 线下销售单位应具备线下实体家电（家居）商品销售卖场；线上销售单位或其母公司、控股公司应具备从事家电（家居）销售的线上平台或网店。
3. 参加 2024 年天津市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活动的销售单位应遵守并具备满足《2024 年天津市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活动参与企业须知》要求的能力；参加 2024 年天津市家居焕新补贴活动的销售单位应遵守并具备满足《2024 年天津市家居焕新补贴活动参与企业须知》要求的能力。

4. 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和失信记录。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二、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一式两份，单面打印，按顺序装订成册，每页加盖申报单位公章，材料整体盖骑缝章。全套盖章纸质申报材料须扫描 PDF 电子版一并提交。申报材料不予退回。

1. 2024 年天津市家电家居以旧换新补贴活动销售单位申请表（见附件 1）。

2. 参加活动门店申报表（见附件 2，线上销售单位无须填报）。

3. 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4. 查询“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的《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和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结果的截图。

三、申报和参与流程

（一）线下销售单位

1. 申报单位应于 2024 年 月 日 17:00 前按要求向所在区商务主管部门提交并送达申报材料。逾期送达不予受理。

2. 区商务主管部门对申报单位资料进行审核，确定本区参加活动的线下销售单位，并于 2024 年 月 日 17:00 前将本区线下销售单位审核确认结果报送至市商务局。

3. 市商务局汇总确认各区参加活动的线下销售单位名单，发

活动承办单位进行对接。

4. 承办单位根据市商务局汇总确认的各区参加活动的线下销售单位名单进行对接。按照“对接成熟一家，上线一家”的原则，保障线下销售单位尽快上线参与活动。

（二）线上销售单位

1. 自有线上销售平台的销售单位自本通知发布后至活动结束前，随时可向市商务局提交申报材料。市商务局经审核同意后，组织活动承办单位与自有线上销售平台的销售单位进行技术对接。对接成功后，销售单位即可上线参与活动。

2. 市商务局积极与各从事家电家居销售的第三方线上销售平台进行对接。由于涉及技术对接等问题，市商务局将针对对接成功的第三方线上销售平台专门组织平台网店经营单位进行申报。

附件：1. 2024年天津市家电家居以旧换新补贴活动销售单位申请表

2. 参加活动门店申报表

2024年 月 日

附件 1

2024 年天津市家电家居以旧换新补贴活动 销售单位申请表

申报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上年度销售额 (万元)	
法人代表		联系方式	
工作联系人		联系方式	
参与活动类别	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家居焕新补贴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线上销售平台名称、 网店名称、网址 (线上销售单位填写)	
申报单位介绍			
申报单位承诺	<p>我单位自愿申请成为 2024 年天津市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活动线下销售单位，承诺符合申报条件，能自觉遵守并按照市商务局要求做好活动相关工作，提供相关数据和材料。近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违规和失信记录，未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p> <p>我单位保证提供的所有数据、材料等信息真实合法有效。坚决抵制骗补、套补和任何违反资金管理制度或违法违规行为。接受政府部门的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配合做好相关工作。</p> <p>我单位承诺，如出现任何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或违反上述各类方案的行为，将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申报单位公章) 2024 年 月 日</p>		

附件 2

参加活动门店申报表

申报单位（盖章）：

门店名称	门店所在区	门店地址	门店负责人	联系电话